附件2：

**邀 约 教 师 简 介**

**王红松**

女，法学硕士，北京仲裁委员会/北京国际仲裁中心副主任，1995年至2012年期间担任北京仲裁委员会/北京国际仲裁中心秘书长。王红松女士长期致力于运用现代化的仲裁理念管理仲裁机构，积极推进仲裁机构的民间化、专业化、国际化进程，就完善仲裁机构法人治理和仲裁体制改革问题先后发表过多篇文章，在业内引起很大反响。自2004年起，率先参照国际商事仲裁通行做法修改仲裁规则，并制定单行调解规则，引起国际仲裁界广泛关注，多次应邀参加商事仲裁国际性论坛或会议，并发表主题演讲，介绍中国和中国仲裁机构的情况，引导国际仲裁界及国外商事主体以新的目光了解中国仲裁的发展。在仲裁员管理方面，强调仲裁员的职业操守，先后制定《仲裁员守则》、《仲裁员聘用管理办法》、《关于提高仲裁效率的若干规定》等内部规范性文件，倡导仲裁员遵循良好的职业道德，形成对仲裁员职业和文化的认同感。在致力于推广仲裁实践的同时，注重实践与理论的结合，重视国际商事仲裁人才的培养，先后在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政法大学、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北京师范大学、中山大学等多所著名高校讲授国际商事仲裁实务课程，为广大师生了解国内外仲裁实践、深化仲裁研究提供素材和途径，为我国涉外法律人才的培养贡献力量。

**姜秋菊**

女，北京仲裁委员会/北京国际仲裁中心案件一处处长。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学士、武汉大学法学硕士，专业研究方向为国际商事仲裁。曾负责北京仲裁委员会/北京国际仲裁中心2004年、2008年、2015年、2019年仲裁规则修改工作，并在工作实践中始终保持对仲裁规则适用中出现的问题与解决办法的关注。2004年至今办理各种类型案件800余件，审核案件文书5000余件，在仲裁规则适用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2005年起负责北京仲裁委员会/北京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培训与管理工作，先后参与《仲裁员守则》《仲裁员聘用管理办法》《提高仲裁效率若干规定》等规范性文件的制定与修改工作。

**陈福勇**

男，北京仲裁委员会/北京国际仲裁中心副秘书长，兼任亚太区域仲裁组织（APRAG）副主席。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学士、北京大学法学硕士、清华大学法学博士、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法学院访问学者（2007-2008）。经办或协调过大量的仲裁案件，积累了丰富的应对复杂程序问题的实践经验，熟知高效推进仲裁程序的各种实务技巧。曾在《法学研究》、《环球法律评论》、The American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Arbitration等知名刊物上发表有关仲裁和调解的中英文论文十余篇；独著《未竟的转型——中国仲裁机构现状与发展趋势实证研究》先后获清华大学2009年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一等奖、北京市2010年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和2011年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提名论文；合著有Chinese Arbitration Law（LexisNexis 2015）、China Arbitration Handbook（Sweet & Maxwell 2011）；合译有《洞穴奇案》（九州出版社2020年版）、《国际仲裁：法律与实践》（商务印书馆2015年版）、《国际仲裁科学探索：实证研究精选集》（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

**丁建勇**

男，北京仲裁委员会/北京国际仲裁中心副秘书长。北京大学法学学士、清华大学法学硕士。专业研究方向为民商法学。任职期间审核文书5000余件，熟悉裁决书的制作规范与方法。合著有《公司内部监管机制-不同模式在变革与交融中演进》（法律出版社2005年版）、《商事仲裁理论与实务》（人民法院出版社2006年版），合译有《国际仲裁科学探索：实证研究精选集》（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

注：邀约教师如遇调整，以实际安排为准。